



签发日期
2020年4月1日

快速新知 禁止驱逐的条例

于2020年3月31日，市政府采纳了一项紧急条例，禁止驱逐受到新冠病毒（COVID-19）影响的租户。以下是您需要知道的信息：

1. 市政条例和州长命令不同。

加州州长纽森（Gavin Newsom）于2020年3月27日签署的行政命令授权地方政府停止驱逐因新型冠状病毒（COVID-19）影响而导致无法缴付租金的租户。市政府近期通过了一项条例（No.20-1041U），该条例将此授权应用于天普市内的物业，并包括一些适用住宅和商业租户的额外法规。

2. 住宅和商业租户都受到保护。

如果因新冠病毒（COVID-19）造成收入损失，影响缴付租金，则所有天普市内的住宅和商业租户都将受到此条例保护，其中包括：

- 遭解雇、减低工作时数或其他收入减少
- 自付的医疗花费造成重大负担
- 需照顾停课在家的小孩
- 为遵守命令居家隔离、自我隔离或避免群聚

3. 通知房东您有财务困难。

请尽快或在房租到期10天内通知房东任何有关您的财务困难。如果您无法支付全部的房租，必须以书面方式一写信、电邮或短信一事先告知。提交申请时，请提供充足文件证明您的收入损失—例如，解雇通知、主管表示减少生意的声明书、或最近四张的工资支票。

4. 仍然需要缴付租金。

所有未缴付的租金必须在2020年11月31日前付清。此市政条例可禁止您的房东向您收取滞纳金或类似额外收费。

5. 您的房东不可进一步驱逐您。

如果您遵循上述法规，房东则不得送达任何驱逐通知或采取任何相关行为。然而，如果您违反租约条款从事违法行为，或者您未支付在2020年3月4日以前到期的租金，房东则能够进一步驱逐您。

6. 随时取得最新信息。

如果您想下载条例文本，请拜访templecity.us/eviction。租户权利和公平住房问题，请致电住房权利中心（Housing Rights Center），电话号码（800）477-5977或者拜访hrc-la.org。